

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
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罐装生
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二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写人：

建设单位：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单位：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5965922301（孟翠翠）	电话：15965922301（孟翠翠）
传真：	传真：
邮编：253103	邮编：253103
地址：山东省德州市平原县恩城镇盛堡啤酒特色小镇1号	地址：山东省德州市平原县恩城镇盛堡啤酒特色小镇1号

目录

前言	1
1 验收项目概况	3
2 验收依据	6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6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6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7
2.4 其他相关文件	7
3 工程建设情况	8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8
3.2 建设内容	13
3.3 公用工程	15
3.4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15
3.5 项目变动情况	17
4 环境保护设施	17
4.1 污染物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	18
4.2 其他环保设施	18
4.3 环保机构设置和环保管理制度	21
4.4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21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3
5.1 环评主要结论与建议	23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5
5.3 环评措施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25
6 验收执行标准	28
6.1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28
6.2 验收执行标准值	28
7 验收监测内容	28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9
7.2 环境质量监测	30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31
8.1 监测分析方法	31
8.2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31
9 验收监测结果	31
9.1 生产工况	33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33

10 环保管理检查	38
10.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38
10.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38
10.3 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检查	38
10.4 环保治理设施的完成、运行、维护情况检查	38
11 验收监测结论	39
11.1 验收监测结论	39
11.2 验收建议	39

前言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7 月，注册资本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栗振坤，公司厂址位于德州市平原县恩城镇。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目前啤酒产能为 15 万吨/年。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现有灌装二车间啤酒灌装线分别于 2006 年 7 月、2008 年 9 月建成投产。由于建设时间较早，原灌装生产线设备老旧、自动化程度低。为提高生产设备工艺水平，节约人力资源成本等，从企业长期发展角度考虑，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决定投资 2000 万元建设“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该项目建成后厂区现有啤酒灌装生产线二车间仅在淡季生产时运行，啤酒生产旺季作为事故备用。本项目建成后，现有糖化车间、发酵罐区等均不新增生产设备，产能不增加，本次改造后厂区产品产能保持不变。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委托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了《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5 月 11 日取得了平原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平环报告表[2018]85 号）。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投资 2000 万元在公司院内建设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购置上垛机、灌装机、卷封机、杀菌机、膜包机、码垛机、喷码机、包装机等。

森力公司在其成立及生产经营活动初期，为履行环境保护法律义务，依法办理了与啤酒饮料生产项目相关的环保手续。

2018 年为适应市场发展及优化经营结构，依法注册成立了欧加公司，作为森力公司母公司，对森力公司享有控制权。

欧加公司作为母公司，决定对重要行政许可进行统一规划与管理。为整合业务资源，决定将原由森力公司持有的环评手续转移至新成立的欧加公司名下。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已注销。

2026 年 1 月，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公司启动自主验收工作，并进行自查，委托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 月 21 日对本项目

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出具检测报告。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4 日首次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371426MA3N0KGP42001V。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变更一次，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延续，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再次变更。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部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的有关规定，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验收监测报告。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2026 年 2 月 5 日，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在德州市平原县组织召开了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验收会的有验收报告监测单位—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和特邀的 2 名专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进行了介绍，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进行了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了验收意见。根据专家意见，我公司对验收报告进行了认真的修改，形成了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验收编制组

2026 年 2 月

1 验收项目概况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7 月，注册资本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栗振坤，公司厂址位于德州市平原县恩城镇。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目前啤酒产能为 15 万吨/年。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现有灌装二车间啤酒灌装线分别于 2006 年 7 月、2008 年 9 月建成投产。由于建设时间较早，原灌装生产线设备老旧、自动化程度低。为提高生产设备工艺水平，节约人力资源成本等，从企业长期发展角度考虑，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决定投资 2000 万元建设“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该项目建成后厂区现有啤酒灌装生产线二车间仅在淡季生产时运行，啤酒生产旺季作为事故备用。本项目建成后，现有糖化车间、发酵罐区等均不新增生产设备，产能不增加，本次改造后厂区产品产能保持不变。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委托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了《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5 月 11 日取得了平原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平环报告表[2018]85 号）。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投资 2000 万元在公司院内建设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购置上垛机、灌装机、卷封机、杀菌机、膜包机、码垛机、喷码机、包装机等。

森力公司在其成立及生产经营活动初期，为履行环境保护法律义务，依法办理了与啤酒饮料生产项目相关的环保手续。

2018 年为适应市场发展及优化经营结构，依法注册成立了欧加公司，作为森力公司母公司，对森力公司享有控制权。

欧加公司作为母公司，决定对重要行政许可进行统一规划与管理。为整合业务资源，决定将原由森力公司持有的环评手续转移至新成立的欧加公司名下。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已注销。

本次验收项目具体验收情况见表 1-1。

表 1-1 验收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山东省德州市平原县恩城镇盛堡啤酒特色小镇 1 号		
联系人	孟翠翠	联系电话	15965922301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单位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
占地面积	2914m ²	建筑面积	2914m ²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报告表完成时间	2018 年 4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平原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审批时间	2018 年 5 月 11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文号	平环报告表[2018]85 号
开工日期	2018 年 5 月	竣工日期	2018 年 6 月
投入试运行时间	2025 年 12 月	取得排污许可证时间	2022 年 12 月 27 日
实际总投资	2000 万	环保投资	15 万
验收工作由来	项目竣工和试运行成功申请验收	验收工作的组织与启动时间	2026 年 1 月
验收范围	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		
验收内容	<p>1、核查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试运营阶段对环评报告、环评批复中所提出的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p> <p>2、核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实际生产能力、产品内容及原辅料的使用情况。</p> <p>3、核查项目各类污染物实际产生情况及采取的污染控制措施，分析各项污染控制措施实施的有效性；通过现场检查和实地监测，核查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及污染物排放总量的落实情况。</p> <p>4、核查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的制定和执行情况，核查环保管理制定和实施情况，相应的环保机构、人员和监测设备的配备情况。</p>		
是否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	是	方案编制时间	2026 年 2 月

现场验收监测时间	2026年1月20日至 2026年1月21日	验收监测报告形成过程	现场监测、出具报告
运行时间	两班工作制，全年工作130天、3120h。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修订）；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
- 《山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12月）；
- 《山东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1月）；
- 《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
- 《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号）；
- 《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号）；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7号，2010年2月6日）；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10月1日）；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
-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管理规程》（试行）（2009.12.17）；
- 《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原国家环保总局令第28号）；
-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实行公示的通知》（环办〔2003〕26号）；
-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污染事故防范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的通知》（中国环境监测总站验字〔2005〕188号）；
-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号）；

-
- 《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号）；
 -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实行）>的通知》（环发〔2015〕163号）；
 -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8〕9号）；
 - 《关于印发《德州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实施方案》的通知》（德环函〔2018〕10号）。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2018 年 4 月）。

附件 1：《关于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平原县环境保护局，平环报告表〔2018〕85 号，2018 年 5 月 11 日）

2.4 其他相关文件

附件 2：营业执照

附件 3：排污许可证

附件 4：危废合同

附件 5：检测报告

附件 6：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

德州市地处山东省西北部黄河北岸，北与河北省接壤，位于东经 $115^{\circ}45'117^{\circ}36'$ ，北纬 $36^{\circ}24' \sim 38^{\circ}00'$ 。北以漳卫新河为界与河北省沧州市吴桥县等相邻，西以南运河为界与河北省衡水市故城县等相邻，南隔黄河与济南市相望，东临滨州市，城市总面积 10356km^2 。

平原县位于山东省西北部、德州市中部，属于鲁西北黄河冲积平原，地处东经 $116^{\circ}10'35'' \sim 116^{\circ}42'00''$ ，北纬 $36^{\circ}57'40'' \sim 37^{\circ}23'16''$ ，北靠德城区、陵城区，东邻临邑县、禹城市，南接夏津县、聊城市高唐县，西与武城县以沙河为界。平原县东西长约 46km ，南北宽约 40km ，总面积 1047km^2 。

恩城镇，隶属于山东省德州市平原县，位置在平原县西部，东与王打卦镇相邻，南与腰站镇相邻，西与夏津县雷集镇、武城县武城镇接壤，北与王杲铺镇为邻，行政区域面积 105.1 平方千米。

本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平原县恩城镇盛堡啤酒特色小镇 1 号，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一项目地理位置图。

3.1.2 厂区平面布置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投资 2000 万元在公司院内建设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购置上垛机、灌装机、卷封机、杀菌机、膜包机、码垛机、喷码机、包装机等。

本项目平面布置从生产管理、安全管理和保护环境等方面进行考虑，布置合理，本项目平面布局见附图二。

3.1.3 环境保护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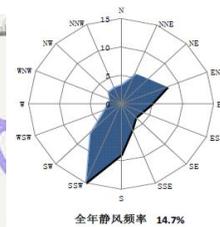
本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平原县恩城镇盛堡啤酒特色小镇 1 号，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情况见表 3.1-1，见附图三、项目周围社会情况图。

表 3.1-1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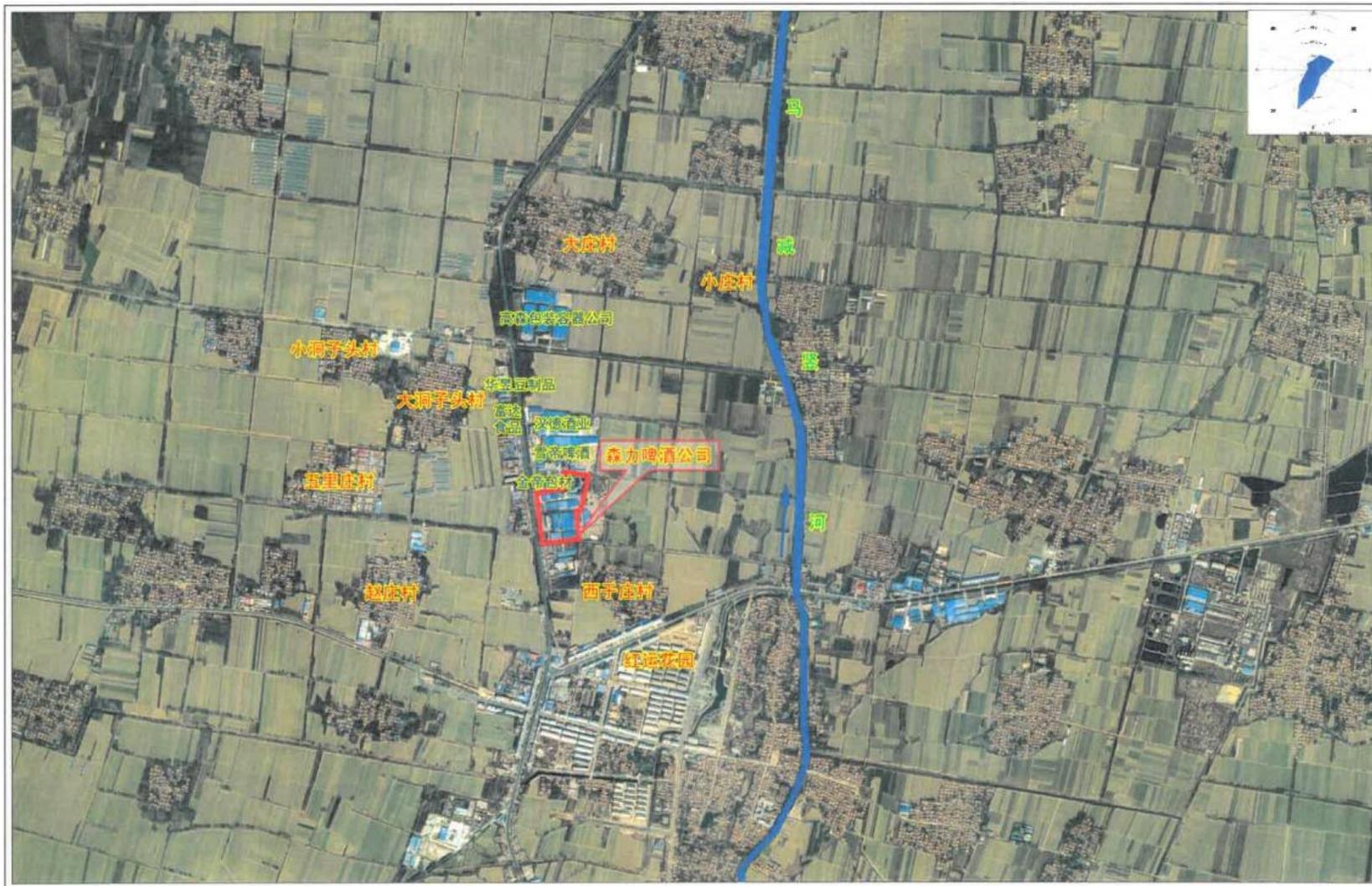
环境类别	保护目标	相对方位	相对距离 (m)
大气环境	北城小学	东南	320
	北城社区	东南	370

声环境	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周围无名胜古迹、自然保护区和风景游览区，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是该项目周边的村庄、居民小区等。



附图一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三 项目周围社会情况图

3.2 建设内容

- (1) **项目名称**: 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
- (2) **建设性质**: 新建
- (3) **建设地点**: 山东省德州市平原县恩城镇盛堡啤酒特色小镇 1 号。
- (4) **建设内容**: 投资 2000 万元在公司院内建设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 购置上垛机、灌装机、卷封机、杀菌机、膜包机、码垛机、喷码机、包装机等。
- (5) **建筑面积**: 2914m²
- (6) **项目定员**: 36 人, 从现有工程抽调。
- (7) **年工作天数**: 130 天 (3120h)。
- (8) **建设投资**: 实际投资 20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 占总投资的 0.75%。
- (9) **规模**: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

3.2.1 项目组成

项目环评与实际建设内容情况汇总见表 3.2-1。主要设备见表 3.2-2。

表 3.2-1 项目组成及实际建设内容情况汇总表

项目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一致性分析
主体工程	罐装车间	1 座, 占地面积 2914m ² , 主要设置上垛机、灌装机、杀菌机、喷码机、输送线等设备, 灌装能力 90000 罐/h	1 座, 占地面积 2914m ² , 主要设置上垛机、灌装机、杀菌机、喷码机、输送线等设备, 灌装能力 90000 罐/h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依托厂区现有办公楼进行办公	依托厂区现有办公楼进行办公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用水由厂区 630m 深层地下水井提供, 厂区共有深水井 2 眼, 已取得取水证	项目用水由厂区 630m 深层地下水井提供, 厂区共有深水井 2 眼, 已取得取水证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纯水	依托厂区现有纯水装置, 采用两级反渗透工艺, 处理能力 70m ³ /h, 可满足本项目需求	依托厂区现有纯水装置, 采用两级反渗透工艺, 处理能力 70m ³ /h, 可满足本项目需求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供电	由平原县恩城镇电业局提供, 年用电量为 93.6 万 kWh	由平原县恩城镇电业局提供, 年用电量为 93.6 万 kWh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供气	由厂区现有燃气锅炉提供	由厂区现有燃气锅炉提供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排水	项目废水排入厂区 1700m ³ /d 污水处理站处理	项目废水排入厂区 1700m ³ /d 污水处理站处理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环保工程	废水	厂区污水站处理规模为 1700m ³ /d, 采用“IC 厌氧+好氧”工艺, 项目各种废水收集后进入	厂区污水站处理规模为 1700m ³ /d, 采用“IC 厌氧+好氧”工艺, 项目各种废水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马减竖河	收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马减竖河	
	固废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是产品包装废包装物、油墨及稀释剂包装废包装物及职工生活垃圾,产品包装废包装物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综合利用,油墨及稀释剂包装废包装物属于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本项目固废暂存依托厂区现有一般固废及危废暂存仓库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是产品包装废包装物、油墨及稀释剂包装废包装物及职工生活垃圾,产品包装废包装物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综合利用,油墨及稀释剂包装废包装物属于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本项目固废暂存依托厂区现有一般固废及危废暂存仓库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噪声治理	噪声设备在车间内布置,采取隔声、减震等治理措施	噪声设备在车间内布置,采取隔声、减震等治理措施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表 3.2-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台/套)	实际数量(台/套)	与环评批复的一致性分析
1	上垛机	1	1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2	易拉罐灌装机	1	1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3	易拉罐卷封机	1	1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4	杀菌剂	1	1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5	双通道膜包机	1	1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6	高位双垛龙门码垛机	1	1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7	输送线	1	1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8	喷码机	1	1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9	纸箱包装机	1	1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3.2.2 经济技术指标

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及变动情况见表 3.2-3。

表 3.2-3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一致性分析
1	操作天数	130 天(3120h)	130 天(3120h)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2	劳动员工	36 人	36 人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3	项目投资	2000 万元	2000 万元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4	环保投资	15 万元	15 万元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5	产品方案与规模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3.3 公用工程

3.3.1、给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是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均采用厂区地下水。

本项目灌装线主要在生产旺季运行，根据企业生产统计，旺季约 130 天。根据企业设计资料本项目灌装车间生产用水主要是杀菌机用水(6882m³/a)、灌装冲罐、灌装设备及地面清洗用水(18192m³/a)。但由于项目建设前后企业产能不变，企业灌装线的总灌装量不变，故灌装线总的用水量基本不变。

本项目定员 36 人，全部由现有灌装生产线工人内部调剂。由于灌装线灌装能力提高，自动化水平进一步提高，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定员将减少 12 人。生活用水量按 100L/人·d 计，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468m³/a(按旺季运行 130 天计算)。

3.3.2、排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杀菌机排水、灌装车间冲洗废水等。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废水产生量为 374.4m³/a；杀菌机废水量为 12617m³/a(含蒸汽冷凝水 5735m³/a)；灌装车间冲罐、设备及地面冲洗废水量为 18192m³/a。上述废水收集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3.3.3、供电

本项目年用电量约为 93.6 万 kWh，依托厂区现有供电系统。

3.3.4、供汽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蒸汽进行灭菌，年蒸汽用量约 5735t/a，本项目用汽由厂区现有燃气锅炉供给。本项目建成后厂区整体产能不变，故厂区总用汽用量不增加。

3.4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3.4.1 生产工艺

1、啤酒灌装线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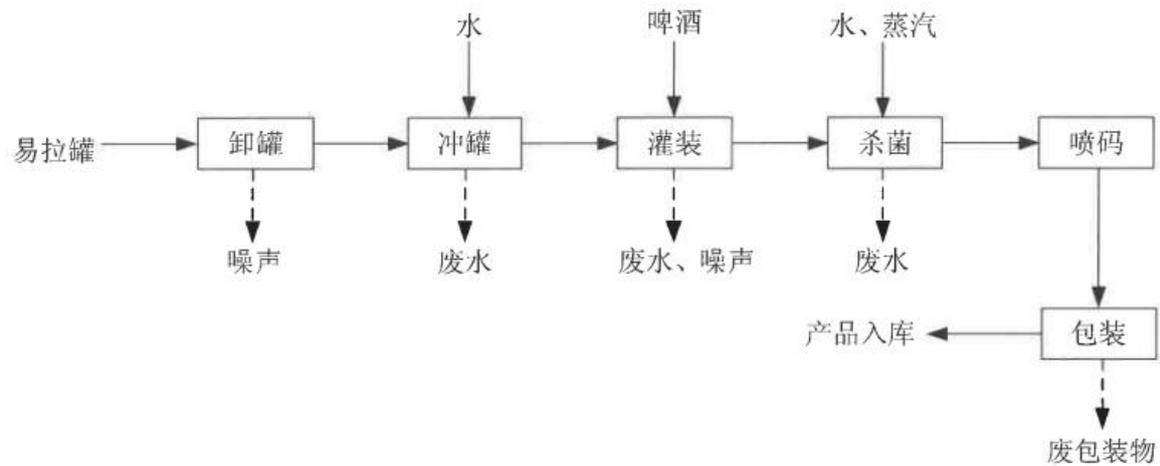


图 3.6-1 啤酒灌装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为啤酒灌装生产线建设项目，啤酒灌装生产工艺流程较为简单。本项目灌装全部为易拉罐，灌装可实现机械化和自动控制。

灌装生产工艺简述如下：外购易拉罐空罐经卸垛机卸垛，随输送线进行冲罐(冲罐采用新鲜水)，随后输送至灌装机进行啤酒灌装、压盖，灌装后的易拉罐啤酒送入杀菌机进行杀菌，随后进行喷码，喷码结束后送入包装机进行包装的产品。

3.4.2 主要产污环节

项目主要产污环节见表 3.6-1。

表 3.6-1 项目产污环节一览表

污染因素	产生环节	主要污染物	产生特征	排放去向
废水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PH、COD、BOD ₅ 、NH ₃ -N、SS、总磷、总氮、色度	间歇	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马减竖河
噪声	生产过程	噪声源主要为卸垛机、灌装机、杀菌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噪声值为 60~85dB。	连续	噪声设备在车间内布置，采取隔声、减震等治理措施
固废	喷码工序	废墨盒、废溶剂盒	间歇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产品包装	废包装物	间歇	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综合利用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间歇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3.5 项目变动情况

无变动，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要求，本项目性质、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4 环境保护设施

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的要求。

4.1 污染物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

4.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是灌装过程酒损、易拉罐及设备/地面冲洗废水、杀菌废水等。根据企业生产经验，灌装过程酒损约为 1.8%，酒损废水量为 897.4m³/a；易拉罐及设备/地面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18192m³/a；杀菌废水产生量为 12617m³/a。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废水产生量为 374.4m³/a。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收集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一并处理。

厂区污水站处理规模为 1700m³/d，采用“IC 厌氧+好氧”工艺，项目各种废水收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马减竖河

4.1.2 噪声

噪声源主要为卸垛机、灌装机、杀菌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噪声值为 60~85dB。噪声设备在车间内布置，采取隔声、减震等治理措施。

4.1.3 固废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废油墨及废溶剂盒产生量为 0.019t/a，废包装物产生量为 1.91t/a，项目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34t/a。废包装物属于一般固废，统一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综合利用；废墨盒及废溶剂盒属于危险废物(HW39)，须委托资质单位处置；职工生活垃圾均为一般固废，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包装区



调节池

IC 厌氧反应器



好氧池



终沉池

4.2 其他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一) 生产管理措施

(1) 公司建立科学、严格的生产操作规程和安全管理体系，做到各车间、工段生产、安全都有专业人员专职负责。

(2) 加强安全生产教育。

(3) 加强设备检查与维护，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最大限度地降低车间中有害物质的浓度，使之达到国家卫生标准的要求。

(4) 设置专门事故处理机构，经常对职工进行监护、抢救及事故处理等方面的教育，组织进行事故紧急处理演习。在发生事故时，有专人负责组织、指挥应急处理抢救工作。

(二) 生产设施管理措施

(1) 生产区提供良好的自然通风条件，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

(2) 工作人员配备相应防护措施，一旦发生紧急情况迅速撤离污染区，保证人员转移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护服。

4.2.2 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工程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认真落实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的要求，污染物排放口符合《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环监[1996]470号）要求，设置

了规范的采样口。

4.3 环保机构设置和环保管理制度

公司设立了环保管理机构，制订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等，对公司的各项环保工作做出了相应的规定。企业环保工作由环境保护与治理管理领导小组负责，公司总经理为第一责任人，配备环保管理人员，其它各相关部门协助环保部门完成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实施。环境保护档案齐全。

4.4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4.1 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实际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75%。

项目环保投资与情况见表 4.4-1 所示。

表 4.4-1 本项目验收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环保项目	环保设施		环评环保投资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环评	实际		
1	废水	污水管道	污水管道	10	10
2	噪声	隔声降噪设施	隔声降噪设施	4	4
3	固废	固体废物暂存间	固体废物暂存间	1	1
合计				15	15

4.4.2“三同时”落实情况

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阶段要求建设内容“三同时”情况落实见表 4.4-2。

表 4.4-2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实际环境保护措施	达标情况	落实情况
地表水环境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总磷、总氮	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满足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四部分:海河流域 (DB37 3416.4-2025) 表 2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中二级标准要求	已落实
声环境	噪声源主	dB(A)	设备均安装在室内,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已落实

		要为机械设备运转过程产生的噪声，噪声值为60~85dB。		并定期对其进行检修，减轻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经基础减震、厂房隔音、距离衰减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要求(昼间:65dB(A);夜间55dB(A))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产品包装废包装物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综合利用，油墨及稀释剂包装废包装物属于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本项目固废暂存依托厂区现有一般固废及危废暂存仓库			一般固废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已落实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评主要结论及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力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7 月,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栗振坤, 公司厂址位于德州市平原县恩城镇。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目前啤酒产能为 15 万吨/年。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现有灌装二车间啤酒灌装线分别于 2006 年 7 月、2008 年 9 月建成投产。由于建设时间较早, 原灌装生产线设备老旧、自动化程度低。为提高生产设备工艺水平, 节约人力资源成本等, 从企业长期发展角度考虑。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决定投资 2000 万元建设“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 该项目建成后厂区现有啤酒灌装生产线二车间仅在淡季生产时运行, 啤酒生产旺季作为事故备用。本项目建成后, 现有糖化车间、发酵罐区等均不新增生产设备, 产能不增加, 本次改造后厂区产品产能保持不变。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在公司现有厂区内建设, 目前该项目已建成。项目开工前未开展环评, 本次为补办环评手续。

2、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啤酒灌装生产线建设项目,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 本项目为允许类,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3、规划符合性本项目位于德州市平原县恩城镇, 根据《德州平原县恩城示范镇总体规划(2013-2030)》, 本项目用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 项目用地符合规划要求。根据《山东省生态红线保护规划(2016-2020)》中的《德州市省级生态保护红线图》, 本项目厂址不在“德州市平原马减竖河省级湿地公园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区”范围内。本项目不在省级生态保护红线内, 项目建设符合要求。

根据《山东省德州市生态红线划定方案》, 本项目不属于方案划定的禁止开发区、水源涵养功能极重要区、水土保持功能极重要区、防风固沙功能极重要区、生

物多样性保护功能极重要区、水上流失极敏感区、土地沙化极敏感区，符合《山东省德州市生态红线划定方案》的要求。

4、营运期环境影响

(1)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啤酒灌装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运营期无废气产生。

(2)水环境影响分析本项目废水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废水收集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本项目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满足《啤酒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9821-2005)表1啤酒企业排放标准、《山东省海河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675-2007)及其修改单、德环办字[2011]171号文、关于批准发布《山东省南水北调沿线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等4项标准修改单的通知(鲁质监标发[2011]35号)二级标准，《〈山东省南水北调沿线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等4项标准增加全盐量指标限制修改单》(鲁质监标发[2014]7号)及《山东省南水北调沿线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等4项标准增加总氮限值修改单后排入马减竖河。

通过对本项目办公、生产区地面进行了防渗处理，可能产生渗漏的环节均可得到有效控制，后期通过加强管理，污水管网的跑、冒、滴、漏现象可以得到避免，最大程度的减少对浅层地下水的影响，该项目对区域地下水影响较小。

(3)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废主要是产品包装产生的废包装物、油墨及稀释剂包装产生的废包装物及员工生活垃圾等。

产品包装产生的废包装物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综合利用；油墨及稀释剂废包装属于危险废物(HW49)，须委托资质单位处置；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综上，本项目固废均得到综合利用和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噪声源主要为粉卸垛机、灌装机、包装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噪声值为60~85dB。经基础减震、厂房隔音、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本项目为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项目建成后厂区产能不增加；因此项目建设不会增加企业污染物排放量，由于项目自动化水平提高，项目定员有所减少，厂区整体

排水量将有所降低。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较为合理，在采取本次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满足环境保护的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二、措施及建议

- 1、加强厂区污水站的运营管理，确保项目废水达标排放。
- 2、加强对高噪声设备的维护保养，降低生产过程噪声影响。
- 3、危险废物须委托资质单位处置，严禁私自处置;其它一般固废统一收集后外售处理或妥善处置。
- 4、加强对易燃物品的储存管理，加强火源管理，防治火灾等危险事故的发生。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关于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平环报告表[2018]85 号），文件内容原文抄录如下：

平原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 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投资 2000 万元在公司院内建设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购置上机、灌装机、卷封机、杀菌机、膜包机、码垛机、喷码机、包装机等。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一、建设单位要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和本批复要求，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生产、生活废水送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出水水质要满足《啤酒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9821-2005)表 1 酒企业排放标准、《山东省海河流域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675-2007)及其修改单相关要求。

2、落实基础减震、建筑隔音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3、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规范危险废物暂

存场所。废油墨盒、废溶剂盒等危险废物要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建立完善转移台账。废包装物进行资源化、无害化利用，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二、建设单位要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要按规定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三、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若项目在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我局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情形的，应当进行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我局备案。

四、自本批复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重新报我局审核。

平原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5月11日

5.3 环评措施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5.3-1 环评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污染因素	产生环节	主要污染物	环评措施	实际环境保护措施	落实情况
废水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总磷、总氮	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已落实
噪声	噪声源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转过程产生的噪声，噪声值为60~85dB。	设备噪声	设备均安装在室内，并定期对其进行检修，减轻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经基础减震、厂房隔音、距离衰减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设备均安装在室内，并定期对其进行检修，减轻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经基础减震、厂房隔音、距离衰减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已落实
固废	产品包装	废包装物	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综合利用	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综合利用	已落实
	喷码工序	废油墨盒、废溶剂盒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已落实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已落实

表 5.3-2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批复比较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防治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1	生产、生活废水送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出水水质要满足《啤酒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9821-2005)表 1 酒企业排放标准、《山东省海河流域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675-2007)及其修改单相关要求	生产、生活废水送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出水水质要满足《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四部分：海河流域》(DB37 3416.4-2025)表 2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中二级标准要求	与环评批复不一致，标准更新
2	落实基础减震、建筑隔音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落实基础减震、建筑隔音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与环评批复一致
3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规范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废油墨盒、废溶剂盒等危险废物要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建立完善转移台账。废包装物进行资源化、无害化利用，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规范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废油墨盒、废溶剂盒等危险废物要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建立完善转移台账。废包装物进行资源化、无害化利用，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与环评批复不一致，标准更新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6.1.1 废水

厂区外排废水执行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四部分：海河流域（DB37 3416.4-2025）表 2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中二级标准要求。

6.1.2 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功能区要求（昼间：65dB(A)；夜间：55dB(A)）。

6.1.3 固废

项目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6.2 验收执行标准值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限值见表 6.2-1。

表 6.2-1 项目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限值

类别	污染源	适用标准	污染物	标准值	评价对象
废水	污水处理站	《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四部分：海河流域》（DB37 3416.4-2025）表 2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中二级标准	PH 值	6-9（无量纲）	运营拟建项目排放废水
			色度	30	
			悬浮物	3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mg/L	
			化学需氧量	6mg/L	
			氨氮（以 N 计）	10mg/L	
			总磷（以 P 计）	0.5mg/L	
	总氮	20mg/L			
噪声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功能区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厂界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一般固废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废墨盒 废溶剂盒	/	危险废物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污染治理设施去除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检测内容如下：依据对项目的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及环保设施运转情况的分析，确定本次验收主要监测内容为废水和噪声。

7.1.1 废水监测

7.1.1.1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因子

废水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见表 7.1-1。

表 7.1-1 废水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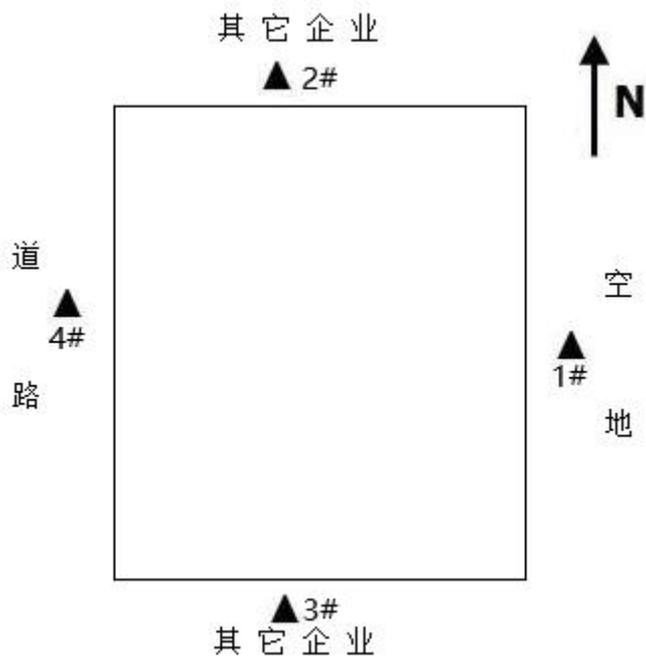
检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2026 年 1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 月 21 日	污水处理站出口	pH、流量、色度、总磷、总氮、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	4 次/天，2 天

7.1.2 厂界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见表 7.1-3。

表 7.1-3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东、南、西、北厂界	等效连续噪声级 (Leq)	昼、夜间各 1 次，共 2 天



说明：▲ 表示噪声监测点位；

图 7.1-1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7.2 环境质量监测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未提及对环境质量进行检测，因此本项目不进行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8.1.1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1。

表 8.1-1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废水	pH	电极法 HJ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F	SDDX/BX-219	/
	色度	稀释倍数法 HJ 1182-2021	/	/	2 倍
	流量	电表式明渠流量计法 HJ/T 92-2002	便携式明渠流量 计 HX-F3 型	SDDX/BX-232	/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 UV-1601 型	SDDX/YQ-004	0.01mg/L
	总氮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 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 UV-1601 型	SDDX/YQ-004	0.05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天平 FA224	SDDX/YQ-023	/
	化学需氧 量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手动 COD 消解仪 JC-101(12 孔)	SDDX/YQ-045	4mg/L
	五日生化 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LRH-150	SDDX/YQ-028	0.5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 UV-1601 型	SDDX/YQ-004	0.025mg/L

8.1.2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见表 8.1-2。

表 8.1-2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厂界噪 声	厂界环境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SDDX/BX-162	/
			声音校准器 AWA6021A	SDDX/BX-163	

8.2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检测仪器使用时限在检定有效日期之内；

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检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

实验室分析过程中增加中等浓度或标准控制样，质控数据符合要求；

噪声仪使用前后进行校准，其前后显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 (A)；
本次检测期间无雨雪、无雷电，且风速小于 5m/s。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本次验收监测为2026年1月20日至2026年1月21日，监测期间对各生产装置生产负荷记录进行查验，汇总情况见表9.1-1。

表 9.1-1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核查情况

监测日期	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监测期间折合实际生产量	负荷率 (%)
2026年1月20日	90000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	90000罐/h	80100罐/h	89%
2026年1月21日	90000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	90000罐/h	81900罐/h	91%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表 9.2-1 2026年1月20日污水处理站出口废水监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2026.01.20	污水处理站出口	1	26012005001	化学需氧量	10	mg/L
				氨氮	0.517	mg/L
				总磷	0.24	mg/L
				总氮	2.07	mg/L
				流量	9.648	m ³ /h
				五日生化需氧量	4.8	mg/L
				悬浮物	8	mg/L
				色度	2L	倍
		pH	8.3 (水温18.4℃)	无量纲		
		2	26012005002	化学需氧量	9	mg/L
				氨氮	0.543	mg/L
				总磷	0.22	mg/L
				总氮	1.79	mg/L
				流量	8.808	m ³ /h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五日生化需氧量	4.4	mg/L		
				悬浮物	6	mg/L		
				色度	2L	倍		
				pH	8.4 (水温 18.4℃)	无量纲		
		3	26012005003	化学需氧量	11	mg/L		
				氨氮	0.535	mg/L		
				总磷	0.23	mg/L		
				总氮	1.86	mg/L		
				流量	8.928	m ³ /h		
				五日生化需氧量	5.2	mg/L		
				悬浮物	9	mg/L		
				色度	2L	倍		
			pH	8.3 (水温 18.4℃)	无量纲			
		4	26012005004	化学需氧量	10	mg/L		
				氨氮	0.578	mg/L		
				总磷	0.23	mg/L		
				总氮	1.90	mg/L		
				流量	8.736	m ³ /h		
				五日生化需氧量	5.0	mg/L		
				悬浮物	8	mg/L		
				色度	2L	倍		
					pH	7.9 (水温 18.3℃)	无量纲	
		备注：1、色度样品颜色特征：白、无色、透明。						
		2、本页以下空白。						

表 9.2-2 2026 年 1 月 21 日污水处理站出口废水监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2026.01.21	污水处理站出口	1	26012105001	化学需氧量	11	mg/L
				氨氮	0.543	mg/L
				总磷	0.24	mg/L
				总氮	2.08	mg/L
				流量	8.076	m ³ /h
				五日生化需氧量	5.3	mg/L
				悬浮物	7	mg/L
				色度	2L	倍
		pH	8.3 (水温 17.9℃)	无量纲		
		2	26012105002	化学需氧量	10	mg/L
				氨氮	0.570	mg/L
				总磷	0.24	mg/L
				总氮	1.86	mg/L
				流量	8.616	m ³ /h
				五日生化需氧量	4.9	mg/L
				悬浮物	7	mg/L
				色度	2L	倍
		pH	8.3 (水温 17.7℃)	无量纲		
		3	26012105003	化学需氧量	9	mg/L
				氨氮	0.509	mg/L
				总磷	0.23	mg/L
				总氮	1.90	mg/L
				流量	8.478	m ³ /h
				五日生化需氧量	4.4	mg/L
悬浮物	8			mg/L		
色度	2L			倍		
pH	8.2 (水温 17.7℃)	无量纲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4	26012105004	化学需氧量	10	mg/L
				氨氮	0.570	mg/L
				总磷	0.24	mg/L
				总氮	1.79	mg/L
				流量	7.764	m ³ /h
				五日生化需氧量	5.0	mg/L
				悬浮物	6	mg/L
				色度	2L	倍
				pH	8.3 (水温 17.8℃)	无量纲
备注：1、色度样品颜色特征：白、无色、透明。 2、本页以下空白。						

以上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废水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四部分：海河流域》（DB37 3416.4-2025）表 2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中二级标准要求。

2、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情况见表 9.2-3。

表 9.2-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日期	主要声源	检测条件			点位名称	检测结果 dB (A)		
		时间	频次	风速 (m/s)		等效声级	频发噪声最大声级	偶发噪声最大声级
2026.01.20	生产噪声	昼间	1	2.4	1#东厂界	56	/	/
					2#北厂界	58	/	/
					3#南厂界	54	/	/
					4#西厂界	57	/	/
		夜间	2	2.4	1#东厂界	45	58	58
					2#北厂界	46	59	59
					3#南厂界	46	55	55
					4#西厂界	45	55	55
2026.01.21	生产噪声	昼间	1	2.4	1#东厂界	56	/	/
					2#北厂界	56	/	/
					3#南厂界	57	/	/

					4#西厂界	59	/	/
		夜间	2	2.4	1#东厂界	43	53	53
					2#北厂界	42	52	52
					3#南厂界	43	52	52
					4#西厂界	45	55	55

以上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最高值为 59dB（A），厂界夜间噪声最高值为 46B（A），厂界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要求（昼间：65dB(A)；夜间 55dB(A)）。

3、固废

验收监测期间，产品包装废包装物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综合利用，油墨及稀释剂包装废包装物属于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本项目固废暂存依托厂区现有一般固废及危废暂存仓库。

项目一般固废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10 环保管理检查

10.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有关规定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委托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了《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5 月 11 日取得了平原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平环报告表[2018]85 号）。

本项目履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审批手续，执行了“三同时”制度，有关环保档案齐全。

10.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重视环保工作，制定了相对完整的环保规章制度，厂区的各个环保设施责任到人，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10.3 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检查

与工程有关的环保档案资料（如环评报告、环评批复、环保制度等）均由办公室按规定进行分类、合订、编号、存档、保管。

10.4 环保治理设施的完成、运行、维护情况检查

本项目环保设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成，验收监测期间运行正常。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由各厂区负责，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11 验收监测结论

11.1 验收监测结论

11.1.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废水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四部分：海河流域》（DB37 3416.4-2025）表 2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中二级标准要求。

11.1.2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最高值为 59dB（A），厂界夜间噪声最高值为 46B（A），厂界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要求（昼间：65dB(A)；夜间 55dB(A)）。

11.1.3 固体废物

验收监测期间，产品包装废包装物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综合利用，油墨及稀释剂包装废包装物属于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本项目固废暂存依托厂区现有一般固废及危废暂存仓库。

项目一般固废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所有固体废物均能够得到合理妥善处置。

11.1.4 环境风险落实情况

公司落实了环评报告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在发生污染事故能及时、准确予以处置，可有效降低污染事故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11.1.6 验收结论

本项目验收符合验收条件。

11.2 验收建议

1、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和污染物达标排放，避免非正常排放情况的发生。

2、完善污染物监测制度，并将监测结果定期向环保主管部门报告，一旦发现监测数据异常，做好相应处置工作。

平原县环境保护局

平环报告表[2018]85号

平原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审批意见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投资 2000 万元在公司院内建设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购置上垛机、灌装机、卷封机、杀菌机、膜包机、码垛机、喷码机、包装机等。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一、建设单位要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和本批复要求，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生产、生活废水送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出水水质要满足《啤酒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9821-2005）表 1 啤酒企业排放标准、《山东省海河流域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675-2007）及其修改单相关要求。

2、落实基础减震、建筑隔音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3、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规范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废油墨盒、废溶剂盒等危险废物要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建立完善转移台账。废包装物进行资源化、无害化利用，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二、建设单位要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要按照规定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三、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若项目在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我局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情形的，应当进行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我局备案。

四、自本批复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重新报我局审核。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26MA3N0KCP42

名称 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周国振
经营范围 啤酒、饮料、罐头、食用油、饼干生产、销售；货物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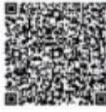
注册资本 叁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4月19日
住所 山东省德州市平原县恩城镇盛堡啤酒特色小镇1号（一照多址）

登记机关 平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日期 2025年11月26日

说明

1. 本营业执照于2025年11月26日10时59分11秒由周国振(法定代表人)留存(打印)
2. 数字签名: ADEEAUECPj0AaWE09y4e3JWf633FL5qr33EzppR5pD5cRQgIc/AW65uORy50HtH7HWzZ5jmc0JC9FALUJJPQJ3M-

电子营业执照文件仅供留
存备份，具体信息请登录
公示系统查询或用手机扫描
营业执照文件标识码。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3：排污许可证



附件 4: 危废合同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LTHB-2025-DZ

危险废物委托合同



甲 方: 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

乙 方: 德州绿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山东省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签约时间: 2025 年 03 月 03 日

危险废物委托合同

甲方（委托方）：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山东省德州市平原县盛堡啤酒特色小镇1号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18653413282

乙方（受托方）：德州绿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山东省德州市天衢新区崇德四大道666号

邮政编码：253000 联系电话：13583493183

鉴于：

- 1、甲方有危险废物需要委托具有相应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企业法人进行安全化处置。
- 2、乙方已获得德州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批文号：德州危证8号），可以提供33大类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物收集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

为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保护环境安全和人民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办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就甲方委托乙方集中收集、运输、安全无害化处置等事宜达成一致，签定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作与分工

- （一）甲方负责分类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确保废物包装符合《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要求。
- （二）甲方提前10个工作日联系乙方承运，乙方确认符合承运要求，负责危险废物运输、接收及无害化处置工作。

第二条 危废名称、数量及处置价格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形态	预处置量 (吨/年)	处置价格 (元/吨)	运输价格 (元/车/次)	包装规格	合同总额 (元)
废润滑油	900-217-08	液	2	0		密闭包装	
废油墨盒	900-041-49	固	0.06	3000		密闭包装	
实验废液	900-047-49	液	0.5	3000		密闭包装	
废活性炭	900-039-49	固	0.15	3000		密闭包装	
废UV灯管	900-023-29	固	0.015	3000		密闭包装	

注：废油款折抵其它处置费。

须处置危险废物名称、数量、价格、合同标的总额实行据实结算并经双方确认。

第三条 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处理、交接

1、甲方负责收集、包装、装车，乙方组织车辆承运。在甲方厂区废物由甲方负责装卸，人工、机械辅助装卸产生的装卸费由甲方承担。乙方车辆到达甲方指定装货地点，如因甲方原因无法装货，车辆无货而返，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

2、处置要求：达到国家相关标准和山东省相关环保标准的要求。

3、贮存地点：山东省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4、甲、乙双方按照《山东省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实施交接，并签字确认。

第四条 责任与义务

(一) 甲方责任

- 1、甲方负责对其产生的废物进行分类、标识、收集，根据双方协议约定集中转运。
- 2、甲方确保包装无泄漏，包装物符合《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等相关环保要求，包装物按危险废物计算重量，且乙方不退还废物包装物。
- 3、甲方如实、完整的向乙方提供危险废物的数量、种类、特性、成分及危险性等技术资料。
- 4、甲、乙双方认可符合国家计量标准允许误差范围内的对方提供的危险废物计量重量。

(二) 乙方责任

- 1、乙方凭甲方办理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及时进行废物的清运。
- 2、乙方进入甲方厂区应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 3、乙方负责危险废物的运输工作。
- 4、乙方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保标准对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无害化贮存、处置，如因处置不当所造成的污染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

第五条 收款方式

单位名称：德州绿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371400MA3Q6NR38G

公司地址：山东省德州市天衢新区崇德四大道 666 号迪米特电气有限公司院内南 1 号厂房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5766001040032692

- 1、乙方收取甲方预处置费人民币 / 元，合同期内可抵等额处置费用。
- 2、危废量少于 0.5 吨的，甲方预付全部处置费后给予运输。
- 3、乙方为甲方转移完成约定数量的危废后，甲方应于自危废转运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剩余处置费全部汇入乙方账户，到期仍未付清余款时，甲方应向乙方交纳未付清处置费总额每天千分之二的滞纳金作为

第 3 页 共 4 页

违约金。

第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有效期壹年，自 2025 年 03 月 03 日至 2026 年 03 月 02 日。

第七条 违约约定

1、甲方未按约定向乙方支付余下处置费，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甲方下一批次危险废物；已转移到乙方的危险废物仍为甲方所有，并由甲方负责运出乙方厂区。

2、合同中约定的危废类别转移至乙方厂区，因乙方贮存、处置不善造成污染事故而导致国家有关环保部门的相关经济处罚由乙方承担，因甲方在技术交底时反馈不实、所运危废与企业样品不符，隐瞒废物特性带来的处置费用增加及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并同时支付给乙方本批次处置费 10 倍的赔偿金。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协议，如发生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解决未果时，可向德州市开发区辖区内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合同终止

(1) 合同到期，自然终止。(2) 发生不可抗力，自动终止。

(3) 本合同条款终止，不影响双方因执行本合同期间已经产生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两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

授权代理人：

2025 年 03 月 03 日



乙方：德州绿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理人

2025 年 03 月 03 日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编号：德州危证8号
法人名称：德州绿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超
住所：山东省德州市天衢新区崇德四大道866号
经营设施地址：德州市天衢新区崇德四大道866号

核准经营方式：收集、贮存、转运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HW02 (271-001-02至271-005-02、272-001-02至272-005-02、273-001-02至273-008-02、276-001-02至276-005-02)、HW03 (900-002-03)、HW04 (263-001-04至263-012-04、900-003-04)、HW05 (201-003-05、266-001-05至266-003-05、900-004-05)、HW06 (900-401-06至900-409-06)、HW07 (336-001-07至336-005-07、336-049-07)、HW08 (071-001-08、071-002-08、072-001-08、251-001-08至251-006-08、251-010-08至251-012-08、900-199-08至900-221-08、900-249-08)、HW09 (900-005-09至900-007-09)、HW11 (231-013-11、232-001-11至232-017-11、451-001-11至451-003-11、261-001-11至261-014-11、261-016-11至261-035-11、261-100-11至261-136-11、309-001-11、772-001-11、900-013-11)、HW12 (264-002-12至264-013-12、900-250-12至900-256-12、900-299-12)、HW13 (265-101-13至265-104-13、900-014-13至900-016-13、900-451-13)、HW16 (266-009-16、266-010-16、231-001-16、231-002-16、396-001-16、873-001-16、806-001-16、900-019-16)、HW17 (336-050-17至336-069-17、336-100-17、336-101-17)、HW18 (772-002-18至772-005-18) HW21 (193-001-21、193-002-21、261-041-21至261-044-21、261-137-21、261-138-21、314-001-21至314-003-21、336-100-21、398-002-21)、HW22 (304-001-22、398-004-22、398-005-22、398-051-22)、HW23 (336-103-23、384-001-23、312-001-23、900-021-23)、HW24 (261-139-24)、HW25 (261-045-25) HW26 (384-002-26) HW29 (072-002-29、091-003-29、322-002-29、231-007-29、261-051-29至261-054-29、365-001-29至265-004-29、321-030-29、321-033-29、321-103-29、384-003-29、387-001-29、401-001-29、900-022-29至900-024-29、900-452-29)、HW31 (304-002-31、384-004-31、243-001-31、900-052-31、900-025-31)、HW32 (900-026-32)、HW34 (231-014-34、264-013-34、261-057-34、261-058-34、313-001-34、336-105-34、398-005-34至398-007-34、900-300-34至900-308-34、900-349-34)、HW35 (251-015-35、261-029-35、

核准经营规模：10000 吨/年***
有效期限：自 2025 年 7 月 16 日至 2028 年 7 月 15 日

说明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2. 禁止伪造、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任何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3.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4. 变更危险废物经营方式、增加危险废物类别、兼、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规模20%以上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5. 在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内，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从事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30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并在规定时间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7.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并在规定时间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8. 转移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应当按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发证机关：德州绿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2025年7月28日
初次发证日期：2025年7月28日



2601138

检 测 报 告

德信（检）字[2026]第 01138 号



项目名称： 废水、厂界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德州正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6 年 01 月 28 日



基本情况			
受检单位	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平原县恩城镇盛堡啤酒特色小镇 1 号（一照多址）		
联系人	邹好凯	联系电话	18766066010
采样日期	2026.01.20、2026.01.21	采样人员	高建、陈宝佳
样品数量	溶解氧瓶*10、玻璃瓶*42	样品状态	完好
检测日期	2026.01.20~2026.01.26	完成日期	2026.01.28
检测项目、点位、频次	废水：pH、流量、色度、总磷、总氮、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污水处理站出口，4 次/天，共 2 天； 厂界环境噪声：厂界四周外 1 米处，昼、夜间各 1 次，共 2 天。		
采样依据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检测仪器使用期限在检定有效日期之内； 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检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 实验室分析过程中增加中等浓度或标准控制样，质控数据符合要求； 噪声仪使用前后进行校准，其前后显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A）； 本次检测期间无雨雪、无雷电，且风速小于 5m/s。		
结果评价	不评价		
检测结果	详见 2~9 页		
报告编制：高振善	报告审核：宋科	报告签发：徐学平（盖章）	
日期：2026.1.28	日期：2026.1.28	日期：2026.1.28	

一、项目检测依据、方法、设备及检出限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废水	pH	电极法 HJ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F	SDDX/BX-219	/
	色度	稀释倍数法 HJ 1182-2021	/	/	2 倍
	流量	电表式明渠流量计法 HJ/T 92-2002	便携式明渠流量计 HX-F3 型	SDDX/BX-232	/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计 UV-1601 型	SDDX/YQ-004	0.01mg/L
	总氮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 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计 UV-1601 型	SDDX/YQ-004	0.05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天平 FA224	SDDX/YQ-023	/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手动 COD 消解仪 JC-101(12 孔)	SDDX/YQ-045	4mg/L
	五日生化需 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LRH-150	SDDX/YQ-028	0.5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计 UV-1601 型	SDDX/YQ-004	0.025mg/L
厂界噪声	厂界环境噪 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SDDX/BX-162	/
			声音校准器 AWA6021A	SDDX/BX-163	
备注：本页以下空白					

二、检测结果

(一)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2026.01.20	污水处理站出口	1	26012005001	化学需氧量	10	mg/L
				氨氮	0.517	mg/L
				总磷	0.24	mg/L
				总氮	2.07	mg/L
				流量	9.648	m ³ /h
				五日生化需氧量	4.8	mg/L
				悬浮物	8	mg/L
				色度	2L	倍
		pH	8.3 (水温 18.4℃)	无量纲		
		2	26012005002	化学需氧量	9	mg/L
				氨氮	0.543	mg/L
				总磷	0.22	mg/L
				总氮	1.79	mg/L
				流量	8.808	m ³ /h
				五日生化需氧量	4.4	mg/L
				悬浮物	6	mg/L
				色度	2L	倍
		pH	8.4 (水温 18.4℃)	无量纲		
		3	26012005003	化学需氧量	11	mg/L
				氨氮	0.535	mg/L
				总磷	0.23	mg/L
				总氮	1.86	mg/L
				流量	8.928	m ³ /h
				五日生化需氧量	5.2	mg/L
				悬浮物	9	mg/L
				色度	2L	倍
		pH	8.3 (水温 18.4℃)	无量纲		
		4	26012005004	化学需氧量	10	mg/L
				氨氮	0.578	mg/L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2026.01.20	污水处理站出口	4	26012005004	总磷	0.23	mg/L
				总氮	1.90	mg/L
				流量	8.736	m ³ /h
				五日生化需氧量	5.0	mg/L
				悬浮物	8	mg/L
				色度	2L	倍
				pH	7.9 (水温 18.3℃)	无量纲
备注：1、色度样品颜色特征：白、无色、透明。 2、本页以下空白。						

(一) 废水检测结果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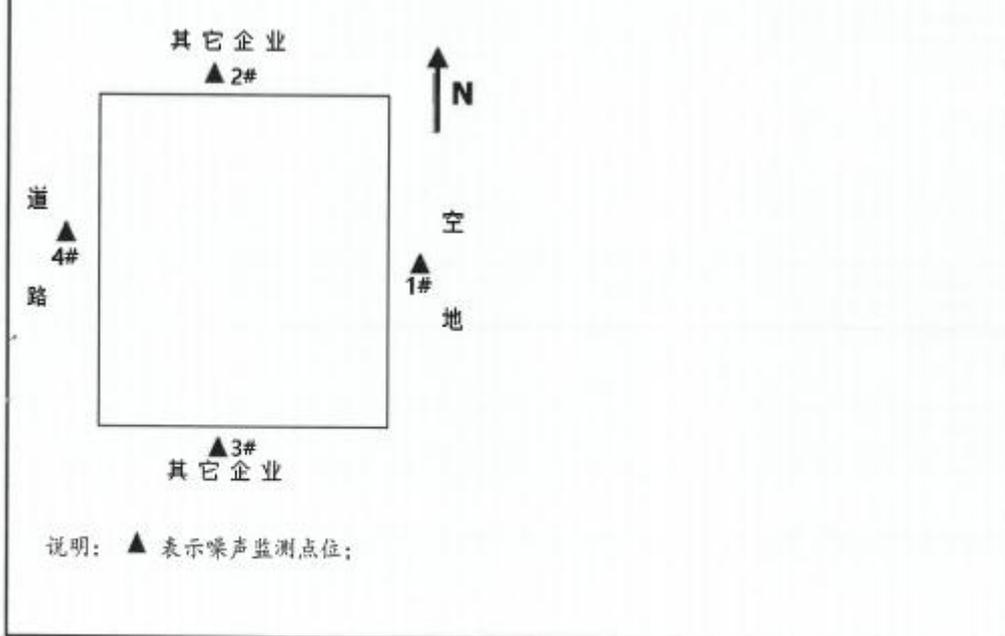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2026.01.21	污水处理站出口	1	26012105001	化学需氧量	11	mg/L
				氨氮	0.543	mg/L
				总磷	0.24	mg/L
				总氮	2.08	mg/L
				流量	8.076	m ³ /h
				五日生化需氧量	5.3	mg/L
				悬浮物	7	mg/L
				色度	2L	倍
				pH	8.3 (水温 17.9℃)	无量纲
		2	26012105002	化学需氧量	10	mg/L
				氨氮	0.570	mg/L
				总磷	0.24	mg/L
				总氮	1.86	mg/L
				流量	8.616	m ³ /h
				五日生化需氧量	4.9	mg/L
				悬浮物	7	mg/L
				色度	2L	倍
				pH	8.3 (水温 17.7℃)	无量纲
		3	26012105003	化学需氧量	9	mg/L
				氨氮	0.509	mg/L
				总磷	0.23	mg/L
				总氮	1.90	mg/L
				流量	8.478	m ³ /h
				五日生化需氧量	4.4	mg/L
				悬浮物	8	mg/L
				色度	2L	倍
				pH	8.2 (水温 17.7℃)	无量纲
		4	26012105004	化学需氧量	10	mg/L
氨氮	0.570			mg/L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2026.01.21	污水处理站出口	4	26012105004	总磷	0.24	mg/L
				总氮	1.79	mg/L
				流量	7.764	m ³ /h
				五日生化需氧量	5.0	mg/L
				悬浮物	6	mg/L
				色度	2L	倍
				pH	8.3 (水温 17.8℃)	无量纲
备注：1、色度样品颜色特征：白、无色、透明。 2、本页以下空白。						

(二)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主要声源	检测条件			点位名称	检测结果 dB (A)		
		时间	频次	风速 (m/s)		等效声级	频发噪声最大声级	偶发噪声最大声级
2026.01.20	生产噪声	昼间	1	2.4	1#东厂界	56	/	/
					2#北厂界	58	/	/
					3#南厂界	54	/	/
					4#西厂界	57	/	/
		夜间	2	2.4	1#东厂界	45	58	58
					2#北厂界	46	59	59
					3#南厂界	46	55	55
					4#西厂界	45	55	55
2026.01.21	生产噪声	昼间	1	2.4	1#东厂界	56	/	/
					2#北厂界	56	/	/
					3#南厂界	57	/	/
					4#西厂界	59	/	/
		夜间	2	2.4	1#东厂界	43	53	53
					2#北厂界	42	52	52
					3#南厂界	43	52	52
					4#西厂界	45	55	55

备注：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三、相关参数

(一)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采样日期	监测时间	风向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总云量	低云量
2026.01.20	08:48	东	-7.4	103.5	2.4	7	2
	10:58	东	-6.2	103.5	2.5	5	2
	12:55	东	-5.8	103.4	2.6	4	1
	16:28	东	-4.2	103.3	2.4	3	1
2026.01.21	08:30	南	-10.2	103.8	2.8	4	2
	11:07	南	-4.2	103.5	2.7	4	1
	13:20	南	1.2	103.3	2.6	4	1
	16:40	南	1.4	103.3	2.6	4	1

四、采样照片：





1#东厂界昼间第二天



2#北厂界昼间第二天



3#南厂界昼间第二天



4#西厂界昼间第二天



1#东厂界夜间第二天



2#北厂界夜间第二天



3#南厂界夜间第二天



4#西厂界夜间第二天



污水处理站出口
第一天



污水处理站出口
第二天

*****报告结束*****

116.2672091E, 37.168863

检测报告声明

1. 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CMA 标志和骑缝章无效；
2. 报告无授权签字人签发无效；
3. 报告涂改无效；
4.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原则上逾期不再受理；
5. 由委托方自行送检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6.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7. 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8. 检测报告包括：封面、正文（附页）、封底，并盖有计量认证章、检测章和骑缝章。
9. 标注*符号的检测项目不在 CMA 认证范围内，分包检测。



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电 话： 0534—2608606

邮 编： 253000

地 址： 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新华街道办事处三七社区新堤南大道 6 号

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

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2 月 5 日，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在德州市平原县组织召开了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验收会的有验收报告监测单位—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和特邀的 2 名专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踏勘了项目现场、调查了环保设施建设、运行情况及其它环保工作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以及验收监测单位关于监测内容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和查阅资料，对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存在的问题提出了整改意见。会后，建设单位提交了现场整改情况的支持性材料及完善后的验收监测报告，在此基础上，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投资 2000 万元在公司院内建设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购置上垛机、灌装机、卷封机、杀菌机、膜包机、码垛机、喷码机、包装机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委托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了《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5 月 11 日取得了平原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平环报告表[2018]85 号）。

本项目于 2018 年 5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6 月建设完工。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环保投资 15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的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实际建设过程中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要求，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

本项目废水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是灌装过程酒损、易拉罐及设备/地面冲洗废水、杀菌废水等。根据企业生产经验，灌装过程酒损约为1.8%，酒损废水量为897.4m³/a；易拉罐及设备/地面冲洗废水产生量为18192m³/a；杀菌废水产生量为12617m³/a。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80%计，则废水产生量为374.4m³/a。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收集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一并处理。

厂区污水站处理规模为1700m³/d，采用“IC厌氧+好氧”工艺，项目各种废水收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马减竖河

3、噪声

噪声源主要为卸垛机、灌装机、杀菌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噪声值为60~85dB。噪声设备在车间内布置，采取隔声、减震等治理措施。

4、固废

产品包装废包装物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综合利用，油墨及稀释剂包装废包装物属于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本项目固废暂存依托厂区现有一般固废及危废暂存仓库。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项目无重大环境风险源，企业建设了相应风险防范设施。

（2）环境管理及监测制度

公司设立了环保管理机构，制订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等，对全厂的各项环保工作做出了相应的规定。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时间为2026年1月20日至2026年1月21日，验

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行，工况稳定，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废水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四部分：海河流域》（DB37 3416.4-2025）表 2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中二级标准要求。

2、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最高值为 59dB（A），厂界夜间噪声最高值为 46B（A），厂界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要求（昼间：65dB(A)；夜间 55dB(A)）。

3、固体废物

验收监测期间，产品包装废包装物外售废品收购站进行综合利用，油墨及稀释剂包装废包装物属于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本项目固废暂存依托厂区现有一般固废及危废暂存仓库。项目一般固废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经现场核查，该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基本落实到位，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置。

五、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项目各种废水收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马减竖河。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置，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90000罐/h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项目主体工程及环境保护设施等总体按环评批复的要求建成，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无重大变动，验收监测期间污染物达标排放，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完善环保管理制度、环保职责要求。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如遇环保设施检修、停运等情况，要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

告，并如实记录备查。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验收负责人名单附后。

验收组

2026年2月5日

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
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罐装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名表

验收组成员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代表签名
建设单位	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李好亮
监测单位	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李明月
验收专家	德州市环保局机关服务中心	高工	李之华
验收专家	德州正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李妍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投资 2000 万元建设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项目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为 15 万元。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障，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26 年 1 月，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公司启动自主验收工作，并进行自查，委托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 月 21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出具检测报告。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4 日首次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371426MA3N0KGP42001V。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变更一次，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延续，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再次变更。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部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的有关规定，德州易豪塑编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验收监测报告。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2026 年 2 月 5 日，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在德州市平原县组织召开了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验收会的有验收报告监测单位—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和特邀的 2 名专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进行了介绍，监测单位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进行了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了验收意见。根据专家意见，我对验收报告进行了认真的修改，形成了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公司设立了环保管理机构，制订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等，对全厂的各项环保工作做出了相应的规定。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未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内容进行建设，无重大变动，并通过验收。



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 新上90000罐/h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环评验收公示

发布时间：2026-01-10 10:20:43 浏览次数：0 作者：创始人

[返回列表](#)

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90000罐/h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已竣工，现向公众公告并征求公众意见。

一、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新上90000罐/h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

建设地址：山东省德州市平原县恩城镇盛堡啤酒特色小镇1号

法人代表：周国振

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时间：2018年6月

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时间：2025年12月1日-12月30日

项目简介：

公司投资2000万元在公司院内建设90000罐/h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购置上垛机、灌装机、卷封机、杀菌机、膜包机、码垛机、喷码机、包装机等。

二、公示时间：2026年1月10日

三、公示期间联系方式：

联系人：孟翠翠

电话：15965922301

通讯地址：山东省德州市平原县恩城镇盛堡啤酒特色小镇1号



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90000罐/h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后期信息公开

发布时间：2026-02-06 13:20:20 浏览次数：0 作者：创始人

[返回列表](#)

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于2026年2月5日在德州市平原县组织召开了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新上90000罐/h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编制完成验收监测报告，现向公众公告并征求公众意见。

一、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德新上90000罐/h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

建设地址：山东省德州市平原县恩城镇盛堡啤酒特色小镇1号

法人代表：周国振

验收报告编制完成日期：2026年2月6日

项目简介：公司投资2000万元在公司院内建设90000罐/h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购置上垛机、灌装机、卷封机、杀菌机、膜包机、码垛机、喷码机、包装机等。

二、公示时间：2026年2月6日

三、公示期间联系方式：

联系人：孟翠翠

电话：15965922301

通讯地址：山东省德州市平原县恩城镇盛堡啤酒特色小镇1号

欧加验收收文本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新上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项目				项目代码	2018-371426-15-03-018009		建设地点	山东省德州市平原县恩城镇盛堡啤酒特色小镇 1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十二、酒、饮料制造业 15、25 酒的制造 151*其他（单纯勾兑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设计生产能力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				实际生产能力	90000 罐/h 易拉罐啤酒灌装生产线		环评单位	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平原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平环报告表[2018]8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5				竣工日期	2018.6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2 年 12 月 27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山东森力啤酒饮料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71426MA3N0KGP42001V			
	验收单位	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0%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5		所占比例（%）	0.75%			
	实际总投资	2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5		所占比例（%）	0.75%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4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t/a）	—		年平均工作时	年工作时间为 3120h/a				
运营单位	山东欧加啤酒饮料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1426MA3N0KGP42		验收时间	2026.1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												
	粉尘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挥发性有机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